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承辦人：科員 黃鈺庭
電話：3322101#7418
電子信箱：iyubinghuang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2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2004742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2004742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臺中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與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共同辦理「原來這麼美－原住民族教育論壇實施計畫」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112年5月18日府授教小字第112013642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相關資訊摘擇如下（餘詳如實施計畫）：

（一）日期：

1、112年6月3日（星期六）：上午8時30分至下午6時。

2、112年6月4日（星期日）：上午8時30分至下午1時。

（二）地點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英才校區R116階梯教室（視參加人數多寡調整教室，臺中市西區民生路227號）。

（三）參加對象（人數上限150人）：學者專家、各級原住民族重點學校及實驗學校校長、主任及教師、原住民族教育實務工作者、原住民族學生、原住民族各界代表、教師團體、家長團體等或對原住民族教育議題有興趣者。

教務處國中部 112/05/22 16:00



1120005878

有附件

(四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12年5月26日（星期五）止，請填

寫Google表單：[https://forms.gle](https://forms.gle/f1CvTwAC2YGaXFpb9)

/f1CvTwAC2YGaXFpb9。

三、請貴校惠允核予參加人員以公假方式參加研習。

四、倘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案臺中市政府承辦人陳志康先

生，電話：04-22289111分機54307；電子信箱：

chenjk0913@taichung.gov.tw。

五、檢附旨案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桃園育達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育達高級中等學校、治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治平高級中等學校(含國中部)、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、新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新興高級中等學校(含國中部及國小部)、至善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至善高級中等學校、大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大興高級中等學校、世紀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世紀綠能工商高級中等學校、永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永平工商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(含國中部)、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羅浮高級中等學校(含國中部)、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仁和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八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南崁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園國民中學、桃園市大溪區僑愛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介壽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三民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義盛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霞雲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奎輝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光華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高義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長興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三光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羅浮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巴陵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大溪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百吉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龜山區福源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田心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八德區瑞豐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仁善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龍潭區武漢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八德區大勇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華勛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東安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龜山區幸福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龜山區龜山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

